

我市下发《方案》 定调今年“气质”

实现目标将靠这些重点工作

本报记者 裴其娟

PM10(可吸入颗粒物)年均浓度不高于97微克/立方米,PM2.5(细颗粒物)年均浓度不高于56微克/立方米……

17日下发的《郑州市2020年大气污染防治攻坚战实施方案》为我今年的“气质”定调。为确保目标实现,今年将实施一系列重点工作。

差异化管理倒逼转型

对工业企业推行“亩均论英雄”综合评价,制定差别化政策,对低排放、高产出的评为A、B类企业,支持鼓励绿色发展;对高排放、低产出的评为C、D类企业,倒逼转型退出。在重污染天气应急响应时实施差异化管控,对A类企业、民生保障企业和绿色引领企业,上报省攻坚办给予豁免。

对施工工地分A、B、C三类进行管理。A类工地全年达标施工,B类工地帮助提质达标,C类工地重点帮扶指导。

车辆运输也实行差异化管理,对大宗物料运输的重点用车企业进行筛查,制定应急响应方案。橙色及以上预警期间,禁止

国四及以下柴油货车运输物料;对新能源车、水泥罐车、渣土车豁免应急响应。

年底前市区燃煤机组“清零”

今年,我市将加大煤电结构调整力度,按时完成东风电厂和泰祥电厂关停。年底前,市区燃煤机组“清零”。

全市燃煤电厂实施“以热定电”“以需定电”,在非供暖季、非迎峰度夏期间实施停限产季节性调控。2020年力争外电入郑200亿千瓦时。

深化VOCs综合治理

所有生产、使用涂料、油墨、胶粘剂的产品VOCs(挥发性有机物)含量必须达到限值要求。推广低VOCs含量涂料、油墨、胶粘剂,在技术成熟行业全面推进水性替代。

鼓励“亩均论英雄”B类以上企业开展VOCs“一企一策”深度治理。鼓励对重点行业推行强制性清洁生产审核。

试点开展重点区域老旧小区油烟治理,可采用前端油烟高效净化设施或集中烟道

收集治理。

全方位推进智慧监管

工地“八个百分百”落实得好不好,通过监管平台即可一目了然。今年,我市将通过工业企业智能监控,加强工地智慧监管,全年建成智慧化工地试点100个。

为防止渣土车等重型运输车成为“脱缰的野马”,今年,将加快门禁系统建设。9月底前,全市重点用车企业完成门禁和视频监控建设,视频监控及车流量信息实时上传生态环境等部门。并建设“天地人车”一体化监控系统。完成遥感监测设备联网对接,开展重型柴油车在线监控联网,完成主要物流通道空气质量监测站建设。

加强柴油货车污染治理

大量奔驰在路上的柴油货车排放是否达标?对环境有没有污染?为便于监管,年底前,我市将在高速入市口安装使用10套固定遥感监测设备;在市区主干道及重点区域建设道路监测站。开展联合路检,对超

标车辆溯源检验机构、维修单位、运输企业等,并向社会曝光。

为减少大货车带来的超标排放、扬尘等问题,我市还将完善电子通行证和电子卡口智能管理,每天根据环境条件调整电子通行证办理数量,控制货车流量。

对不出施工工地的非道路移动机械,也将严格管理,凡未粘贴环保标志、无机械号牌及没有安装监控装置的一律禁止使用。对非道路移动机械不达标或使用劣质油品问题进行严查。

充电服务半径小于1公里

《方案》还提出了结构调整的一系列目标,如优化产业结构,加大落后产能淘汰力度;调整能源结构,2020年,全市煤炭消费量控制在2085万吨以内,同时发展可再生能源;调整交通结构,提高铁路货运比例,全市新增、更新市政环卫车、渣土车和水泥罐车全部纯电动化,城市核心区公共充电服务半径小于1公里;调整用地结构,推进矿山综合整治,加强秸秆综合利用和禁烧管理。

工业结构调整专项行动

重点行业年底全部实现超低排放

本报讯(记者 裴其娟)17日,《郑州市2020年工业结构调整专项行动方案》下发,提出到2020年底,全面淘汰不符合国家、省要求的落后生产工艺装备和产品,全市战略性新兴产业占工业的比重提高2个百分点左右,高耗能产业占工业的比重降低2个百分点左右,重点行业全部实现超低排放。

根据《方案》,专项行动分为5大项16小项内容,如:严格行业准入,淘汰2000吨/日及以下通用水泥熟料生产线等落后产能,严防“地条钢”死灰复燃。力争全年淘汰炭素产能85万吨以上。压减低效产能,力争全年压减刚玉产能35万吨左右、建材(石灰)产能10万吨以上。

对全市制造业企业分为A(优先发展类)、B(鼓励提升类)、C(倒逼转型类)、D(淘汰退出类)四类,实行差别化措施,鼓励优势企业加快发展,倒逼低效企业改造提升或关闭退出。

推进重污染工业企业、危险化学品生产企业搬迁改造。2020年底,阿波罗肥业等4家就地改造企业全面完成改造;金环实业等4家关停退出企业力争退出到位;力克化工、鑫鑫机械完成选址并启动搬迁工作;中泰水泥启动转型方案实施。2020年底,全面完成郑州新道化工产品有限公司等6家危化品企业的搬迁任务。

推进重点行业超低排放改造。10月底前,力争全市所有水泥、耐材企业全部完成超低排放改造;电解铝、平板玻璃、建筑陶瓷达到省有关治理要求。推进氧化铝、陶瓷、冶炼、刚玉等非电行业的烟气超低排放改造。

培育新兴产业。重点推动新一代信息技术、新能源及智能网联汽车、高端智能装备、新型材料、生物医药、节能环保6大战略性新兴产业加快发展。力争2020年底,战略性新兴产业占全市工业的比重达到25%以上。

加快数字化改造。力争2020年上云企业突破1.8万家。在传统领域积极开展机器人换人,推广应用机器人(数控机床),推动生产过程智能化。2020年,建成省级以上智能工厂(车间)15个左右。

加大新能源汽车推广。全市城市建成区新增公交车辆,环卫车辆原则上全部为新能源汽车。加快纯电动出租汽车推广应用,2020年,全市推广应用新能源汽车1.5万辆。

扬尘防控专项治理

开展“全城清洁”行动 严控降尘量

本报讯(记者 裴其娟)17日下发的《2020年扬尘污染防治精细化管理专项行动方案》明确,2020年全市PM10年均浓度要达到97微克/立方米以下,市区建成区平均降尘量不得高于7吨/月·平方公里,全市降尘量不得高于9吨/月·平方公里。

《方案》明确了一系列重点任务,包括持续开展全城大扫除活动、加大对已建成小区的清扫力度、开展全城园林绿化清洁行动,全面深入推进大气污染防治攻坚战,持续改善环境空气质量,推动扬尘治理工作向精细化发展等。

按照“全面动员、全民参与、全域覆盖”的要求,广泛发动各级党政机关、企事业单位、市区街道办、社区、居民小区等,每周至少开展一次全城大扫除,全面清理整治各类卫生死角、盲点,确保城市清洁全覆盖。

每周至少组织一次全城园林绿化清洁行动,对全市公园、游园、广场、道路绿化带内的园林植物和游路进行冲洗和喷淋,每半月对绿化植物叶片、树干上的浮尘冲洗一次,保持叶面干净,减少积尘浮尘。

统筹土地分级管理,对全市施工工地分A、B、C类进行管理。重点对土石方作业工地、长距离线性工程、拆迁工程等加强督查。督查中首次发现问题进行不停工整改。再次发现问题实行行政处罚、信用扣分。多次出现问题的停工整改一周,并对项目三方进行公开约谈曝光,直至列入黑名单。

重型车管控

在用柴油车排放合格率要超95%

本报讯(记者 裴其娟)17日下发的《郑州市2020年重型车管控专项行动方案》明确,2020年,全市在用柴油车监督抽测排放合格率达到95%以上,氮氧化物浓度持续下降。

根据《方案》,将开展柴油车达标行动、非道路移动机械达标行动、油品达标行动。

柴油车达标行动:严格新车监管,实行环保信息随车清单核验。强化柴油货车路检路查,开展重型柴油车入户检查,实施应急响应,除保障安全生产运行、运输民生保障物资或特殊需要产品外,原则上禁止国四及以下柴油货车运输物料。强化机动车维修M站监督管理。全面实施在用车排放检测与强制维修制度。9月底前,在郑州市建成区绕城高速、京港澳高速、连霍高速等主干道入市口安装10套针对柴油车的固定遥感监测设备并正常使用。建成区实施电子通行证管理,建设机动车排气污染监测路站点。

非道路移动机械达标行动:实施非道路移动机械信息登记制度,新购或转入未进行信息采集的外省、市非道路移动机械,应在30日内完成编码登记。开展非道路移动机械环保联合执法,查处禁区内使用国二及以下非道路移动机械违法行为,严厉查处超标排放的非道路移动机械和使用劣质油品违法行为。

油品达标行动:加强油气回收日常监管,强化油品质量监管,督促中石油郑州分公司、中石化郑州分公司配备油品配送车辆拉车服务链条,保障施工工地、工业企业、物流批发市场等单位使用的非道路移动机械的油品供应。

明确2020年 空气质量改善目标

本报讯(记者 裴其娟)17日,郑州市污染防治攻坚战领导小组办公室印发《2020年各县(市、区)空气质量改善目标的通知》,要求坚决打赢蓝天保卫战,推进空气质量持续改善。

根据要求,各县(市、区)、开发区要高度重视,加强分析,周密部署,结合《郑州市2020年大气污染防治攻坚战实施方案》,根据辖区实际情况,采取有力措施,确保完成目标任务。如PM10方面,惠济区、高新区、经开区、荥阳市、航空港区不超过97微克/立方米,郑东新区不超过93微克/立方米,登封市不超过86微克/立方米;PM2.5方面,高新区不超过56微克/立方米,登封市不超过50微克/立方米;NO2方面,二七区、管城区、中原区不超过42微克/立方米,新密市不超过26微克/立方米。



实行生态提升治理后的索须河颜值大大提升 郑报全媒体记者 王秀清 摄

交通运输结构调整

建设物流配送中心 打造公铁联运枢纽

本报讯(记者 裴其娟)17日下发的《郑州市2020年交通运输结构调整专项行动方案》明确,为优化货物运输结构,降低物流成本,将积极推进运输结构调整,到2020年底,全市铁路专用线、铁路场站、国省干线、多式联运枢纽等货运基础设施建设稳步推进,运输结构明显优化,通行管控措施更加完善。全市煤炭、电力、钢铁、粮食、建材、汽车制造等行业和物流园区铁路货运量(含发送和到达)、多式联运示范工程货运量、国家级绿色货运配送示范工程力争完成既定目标。

《方案》共确定4大项18小项主要任务:完善绿色货运配送体系。加快公路货运通道建设,建成国道+绕城高速双货运输通道,解决过境重型货车穿城问题。同时完善过境车辆绕城方案,强化过境货车绕城措施,在G107、G310、G234周边规划建设6个物流配送中心,实现市外货物在物流中心接驳进城、配送电动化,并足额配套建设充电桩,杜绝重型货车进城入市。

加快交通基础设施建设。加快多式联运枢纽建设。开工建设机场北货运区,启动郑州机场三期工程,探索“航空+高铁”联运模式,打造郑州公铁联运枢纽。加快铁路重点项目建设。打通铁路“卡脖子”路段,加快推进小李庄站客运站及配套设施规划建设前期工作,力争2020年底开工。加快铁路货场扩容建设。圃田(占杨)一级物流基地建设力争8月开工,薛店物流基地建设力争年内完工。推动铁路专用线建设。支持煤炭、钢铁、建材等大型物流园区、交易集散基地新建或改扩建铁路专用线。

深入挖掘“公转铁”潜力。年货运量150万吨以上的大型工矿企业,大宗货物中长距离运输铁路占比达到80%以上。同时加强粮食企业铁路运输。

有效提升通行管控措施。加大超限超载执法力度,落实“一超四罚”,严格落实公路治超“黑名单”制度,依法对严重违法超限超载运输当事人实施联合惩戒。年底实现全市高速公路货车车辆平均违法超限超载率不超过0.5%,普通公路货车车辆严重违法超限超载现象得到有效遏制。加快推进淘汰老旧车辆。优化铁路货物运输环境。提升“丝绸之路”竞争力。实施“中欧班列(郑州)+”工程,完善“一主两翼”国际货运班列体系,实现全年开行1100班目标;加强与青岛、天津等港口合作,建设以向东为主的铁海联运国际通道,力争完成1.2万标箱。

能源结构调整专项行动

力争外电入郑200亿千瓦时 完成可再生能源供暖500万平方米

本报讯(记者 裴其娟)为加快推进全市能源结构转型,大力发展清洁能源,构建绿色低碳的能源体系,17日下发的《2020年能源结构调整专项行动方案》明确,2020年底关停淘汰一批落后煤电机组,力争完成外电入郑200亿千瓦时、可再生能源发电装机容量累计达到50万千瓦左右。全市煤炭消费量控制在2085万吨以内。

《方案》确定了6大项18小项重点任务,如:研究谋划全市能源领域发展规划,编制“十四五”能源发展规划。

继续抓好煤炭消费总量控制,禁止新增耗煤项目,严格控制电力行业耗煤总量,大力削减非电行业耗煤总量。强力推进主城区煤电机组“清

零”。4月底前完成泰祥电厂2台13.5万千瓦机组关停,同时做好关停后的工业供热替代工作。10月底前,完成郑东热电关停工业供热、供电替代工程,并停止运行。荣奇(俱进)电厂2台21万千瓦机组关停。4月底前,完成荣奇(俱进)电厂关停方案。

加快“西热东送”工程建设。10月底前,完成华润登封电厂2台63万千瓦、裕中电厂2台32万千瓦和豫能电厂2台66万千瓦机组供热改造,完成裕中电厂至航空港区供热管线建设工程、泰祥电厂关停供热替代配套设施建设。6月底前,完成华润登封电厂至郑州市区长输供热管线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,并开工建设华润登封电厂至郑州市区长输供热管线,10月底前建设完成。4月底前,完成郑东热电关停

后供热替代方案并组织实施,10月底前,具备供热条件。积极发展可再生能源。持续推进可再生能源清洁供暖工程。利用地热、再生水、空气源等热泵技术,加快清洁取暖项目建设,完成可再生能源供暖面积500万平方米。

有序开发新能源建设项目。积极推动可再生能源资源开发利用,加快风电、光伏、生物质等可再生能源项目建设,力争可再生能源发电装机容量累计达到50万千瓦左右。提高外电输入比例,2020年力争实现外电入郑200亿千瓦时。提高天然气供应保障能力。加快中牟LNG应急储备中心项目建设,确保采暖季前建成投运。加快充电基础设施建设,年底前,全市充电桩累计达到20000个。

挥发性有机物治理

限制高挥发性有机物含量产品参与招标采购

本报讯(记者 裴其娟)17日下发的《郑州市2020年挥发性有机物专项治理工作方案》明确,为有效遏制我市挥发性有机物(以下简称VOCs)污染,将建立源头减排、过程控制、末端治理和强化管理相结合的挥发性有机物治理体系,确保VOCs排放量下降10%。

主要任务包括深入推进挥发性有机物源头管控、深入开展涉VOCs重点行业提标治理工作、持续开展VOCs整治监测监管等。

深入推进挥发性有机物源头管控:加强建筑类涂料和胶粘剂产品质量监督检测。加强涂料生产环节VOCs含量控制,严格市内生产的汽

车原厂涂料、木器涂料、工程机械涂料、工业防腐涂料及汽车修补漆VOCs含量限值。禁止使用高挥发性有机物含量原辅材料。严格对汽车原厂涂料、木器涂料、工程机械涂料、工业防腐涂料及城市道路、公路、停车场标线涂料VOCs含量实行限值。限制高挥发性有机物含量产品参与招标采购。

深入开展涉VOCs重点行业提标治理工作:推进建筑装饰行业VOCs综合治理。推广使用符合环保要求的建筑涂料、木器涂料、胶粘剂等产品。按照《室内装饰装修材料有害物质限量》要求,严格控制装饰材料市场准入,逐步淘汰溶剂型涂料和胶粘剂。

在全市建筑外墙涂装、市政道路等政府投资的建设工程完成水性漆替代油性漆。在民用建筑内外墙体上推广使用水性涂料,家庭装修倡导使用水性涂料。推动汽修行业VOCs治理,所产生的VOCs废气应集中收集并导入治理设施,10月底前全市汽修行业全面完成整治。加强餐饮行业油烟治理,大力推进共享喷涂。

持续开展VOCs整治监测监管:对于设施不能稳定运行、危险废物处置不当、生产使用超过挥发性有机物含量原辅材料、弄虚作假的单位依法依规处理。加大科研投入,持续开展臭氧成因分析,锁定高活性挥发性有机物清单,有针对性地开展治理。